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“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”施工总承包招标及签署相关合同事项的议案》。为推进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的建设，根据公司公开招标的结果，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宁波色母粒（滁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滁州子公司”）近期拟与江苏达海国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《建筑工程施工合同》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江苏达海国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丁卫华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612797410452W

注册资本：10800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07-01-30

营业期限：2007-01-30至无固定期限

注册地址：南通高新区中心竖河桥西侧江海阳光城F幢106室

经营范围：房屋建设工程总承包，建筑装饰工程，消防工程，机电设备安装，

地基与基础专业承包,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、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,管道安装,锅炉安装、修理、改造;市政工程施工,建筑材料销售,建筑设备的租赁。(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,须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)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;建设工程监理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一般项目:软件开发;信息技术咨询服务;网络技术服务;物联网技术服务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图文设计制作;工程造价咨询业务;园林绿化工程施工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二、协议主要内容

发包人(全称):宁波色母粒(滁州)有限公司

承包人(全称):江苏达海国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工程名称:宁波色母粒(滁州)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

工程地点:安徽省滁州市常州路与镇江路交叉口东南侧

资金来源:募集资金、企业自筹。

工程内容: 本项目为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一期工程,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地基与基础、主体结构、建筑装饰装修、给水、排水、采暖、通风空调、消防工程、建筑电气、建筑智能化、电梯工程、红线内室外工程、建筑节能、附属配套等施工图纸(含二次深化施工图)所示的全部内容。

合同工期: 500日历天。

质量标准: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合同估算价: 约150,000,000元。

结算方式: 包工包料按实结算, 结算总价下浮14.1%。

宁波色母和滁州子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与江苏达海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合同的签署将有利于滁州子公司和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按照既定的计划建成投产、实施并提升公司产能,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。该项目建成后,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。建设施工合同的

履行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范围、合同价格、生效条件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由于项目施工有一定周期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受到市场、政治、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存在工期延误、不能按时竣工、验收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招标文件》
- 3、《年产5万吨塑料色母粒新材料项目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（资格审查资料）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1日